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股票（股票简称：东方创业，股票代码：600278）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东方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函证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2019 年 3 月 22 日、3 月 25 日，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公司自查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。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、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、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、近期末签订或磋商重大合同、没有为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等。

2、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目前未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3、公司关注到媒体对公司涉及科创板概念股的相关报道，对此公司澄清如下：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出资 1100.25 万元，持有上海鲲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% 股权（以下简称“鲲鹏公司”）。鲲鹏公司出资 2000 万元，持有上海金沙河股权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金沙河基金”）2.91% 份额。金沙河基金出资 1350.54 万元，持有安翰科技（武汉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翰科技”）3.75% 股权。公司对安翰科技的间接持股 0.016%，也不参与安翰科技的经营决策。该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情况无重大影响。

4、经公司核实，在上述股票交易波动期间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

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 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 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经核实，公司未发现重大事项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《上海证券报》，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。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报刊、网站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6日